

中共泉州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泉委教便函〔2025〕2号

中共泉州市委教育工委 泉州市教育局关于 开展泉州市大中小学 2024—2025 学年 新时代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 先进班集体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泉州开发区社会事业局、台商投资区教育局文体旅游局，各高等院校，市属中等职业学校，市直中小学：

为深入贯彻《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若干意见》，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努力培养更多让党放心爱国奉献担当民族复兴重任的时代新人，经研究，决定在全市大中小学开展 2024—2025 学年新时代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和先进班集体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普通高等学校、普通中学、中等职业学校、小学在校学生（含民办学校）。

二、申报对象

（一）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申报对象为具有本校正式学籍的在校学生，其中小学限于现就读四年级以上（含）的学生。

(二)下列学生不能参加推荐:休学累计达2学年者(小学、初中、高中、高校分别统计,不进行累计);因违法或违反校规校纪被处分者。

(三)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先进班集体须在本学段获得过县级相应荣誉或综合表彰(高校、市直中小学校需获得校级以上)。

三、名额分配

具体名额分配见附件1、附件2、附件3。

四、申报标准

(一)三好学生申报标准

1.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中国共产党、热爱社会主义,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品行优良,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有关规章制度,积极参加集体活动,有良好的道德品质、法治意识和行为习惯,近两年受到县级、校级以上综合表彰。

3.热爱学习,勤奋刻苦,善于学习和吸收新知识,成绩优秀,且参评学年无不及格课程;积极参加社会实践活动和文化科技活动且每学年均完成规定学时,有较强的运用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实践能力和开拓创新精神,在思想教育主题活动、社团活动等方面取得较突出的成绩。

4.身心健康,积极参加体育锻炼、文娱活动,热爱生活,有较强的自我调控能力和抗挫折能力,具有健康的身体、良好的生活习惯和心理素质。

5.热爱劳动,积极参加劳动实践,具有良好的劳动技能、独立生活能力和正确的劳动价值观,积极参加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

活动。

6. 高校学生在校期间曾获得校级以上三好学生或综合表彰，或在某一方面表现特别突出。

(二) 优秀学生干部申报标准

1. 具备三好学生基本条件。

2. 中小学应担任校学生会、团委（总支）、少先队干部或班级主要干部，且任期一年以上（含）。高校应在班级、党团组织或院系级以上学生会等其他学校认定的学生组织中担任主要学生干部，且任期一年以上（含）。

3. 有较高的思想政治素质，较强的组织能力，严格自我要求，以身作则，集体荣誉感强。

4. 积极主动为同学们服务，积极参加班级或学校集体活动，在同学中有较高威信，能积极组织参加校园文化、科技、社会实践等活动，并起到骨干带头作用。

5. 高校学生在校期间获得校级以上优秀学生干部或综合表彰，或在某一方面表现特别突出。

(三) 先进班集体申报标准

1. 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充满朝气蓬勃、勇于实践创新、班风文明和谐。班级同学积极向上、团结友爱。

2. 班级学生学习勤奋刻苦，乐学善思，学习氛围浓厚，在全校师生中广受好评。

3. 班级学生有良好的行为习惯和文明素养，自觉遵纪守法，没有出现违法违纪违规现象和安全事故。

4. 重视班级文化建设，经常开展健康有益的社会实践活动和文化艺术、科技创新等活动，并取得较好成效；全体同学积极参

加体育锻炼和劳动实践，热爱生命，身心健康。

5. 高校申报的班级，需曾被评选为校级先进班集体，或在某一方面表现特别突出。

五、申报要求

1. 各地各校要制定科学的工作方案，坚持德育为先、全面衡量、综合考评的原则，采取自下而上的办法择优推荐，确保申报对象具有先进性和示范性，对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和促进学生全面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2. 各地各校推荐候选学生的相关情况在上报前必须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凡在推荐过程中不按程序操作或弄虚作假的，一经发现，即取消申报资格，并追究有关人员责任，因此而取消的名额不予递补。

3. 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各市直中小学请于2025年6月22日前通过“泉家育福”平台报送相关材料：①在“泉家育福”平台上填报相关信息；②候选人、候选集体申报对象登记表（盖章扫描版）；③申报对象花名册（盖章扫描版）；④本学段获得过县级相应荣誉或综合表彰（市直中小学校需获得校级以上）的相关佐证材料；⑤候选人（集体）公示文件（盖章扫描版）等材料。报送前要认真核对，确保信息无误。

4. 各高校请于2025年6月22日前通过邮箱报送材料：①候选人、候选集体申报对象登记表（word版和盖章扫描版）；②申报对象花名册（Excel版和盖章扫描版）；③本学段获得过校级相应荣誉或综合表彰的相关佐证材料；④候选人（集体）公示文件（盖章扫描版）等材料。报送前要认真核对，确保信息无误。

5. 各地各校组织学生自愿申报，申报名额不得超过推荐名额，审核不合格者不予递补，逾期报送者不予接收，视为自动放弃。

联系人：黄老师，联系电话：22755882，邮箱：szk@qzedu.cn。

- 附件：1. 泉州市大中小学 2024—2025 学年新时代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先进班集体各县（市、区）推荐名额表
2. 泉州市大中小学 2024—2025 学年新时代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先进班集体市直中小学（中职学校）推荐名额表
3. 泉州市大中小学 2024—2025 学年新时代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先进班集体高校推荐名额表
4. 泉州市大中小学 2024—2025 学年新时代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申报对象登记表
5. 泉州市大中小学 2024—2025 学年新时代先进班集体申报对象登记表
6. 泉州市大中小学 2024—2025 学年新时代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申报对象花名册
7. 泉州市大中小学 2024—2025 学年新时代先进班集体申报对象花名册

中共泉州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此件依申请公开）

泉州市教育局

2025年6月5日



附件 1

泉州市大中小学2024—2025学年新时代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先进班集体
县（市、区）推荐名额表

县 (市、 区) 名称	小学			初中			高中			中职		
学段分布	三好 学生	优秀学 生干部	先进 班集体	三好 学生	优秀学 生干部	先进班 集体	三好 学生	优秀学 生干部	先进班 集体	三好 学生	优秀学 生干部	先进班 集体
鲤城区	21	7	8	18	6	7	9	3	4	2	1	1
丰泽区	27	9	11	15	5	6	8	3	3	7	2	4
洛江区	13	4	5	10	3	4	7	2	3			
泉港区	17	6	7	16	5	7	8	3	3	2	1	1
石狮市	35	12	14	32	11	13	16	5	6	5	2	3
晋江市	98	33	39	84	28	34	39	13	15	17	6	11
南安市	73	24	29	66	22	26	33	11	13	12	4	7
惠安县	43	14	17	32	11	13	16	5	6	6	2	4
安溪县	46	15	18	54	18	22	33	11	13	10	3	6
永春县	17	6	7	20	7	8	10	3	4	3	1	2
德化县	19	6	8	13	4	5	7	2	3	3	1	2
开发区	2	1	1	2	1	1						
台商区	13	4	5	11	4	4	6	2	2	3	1	2
总计	424	141	169	373	125	150	192	63	75	70	24	43

附件2

泉州市大中小学2024—2025学年新时代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先进班集体
市直中小学（中职学校）推荐名额表

市直学校名称	小学			初中			高中			中职		
	三好学生	优秀学生干部	先进班集体	三好学生	优秀学生干部	先进班集体	三好学生	优秀学生干部	先进班集体	三好学生	优秀学生干部	先进班集体
泉州市实验小学	1	1	1									
泉州市晋光小学	3	1	1									
泉州师范学院附属小学	2	1	1									
泉州市第二实验小学	1	1	1									
泉州市特教学校	1											
泉州市第三实验小学	1											
泉州第一中学				5	2	2	3	1	2			
泉州市培元中学				2	1	1	2	1	1			
泉州第五中学				7	2	2	4	1	2			
泉州实验中学				4	1	2	3	1	1			
泉州外国语学校				2	1	1	2	1	1			
华侨大学附属中学				1								
仰恩大学附属中学							2	1	1			
泉州华侨职校										5	2	3
泉州市农业学校										3	1	2
泉州艺术学校										1	1	
泉州体育运动学校										1	1	
福建经贸学校										8	3	5
总计	9	4	4	21	7	8	16	6	8	18	8	10

附件3

泉州市大中小学2024—2025学年新时代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先进班集体
高校推荐名额表

学校名称	三好学生	优秀学生干部	先进班集体
华侨大学	27	9	11
泉州师范学院	17	6	7
仰恩大学	13	4	5
闽南理工学院	15	4	5
泉州信息工程学院	16	5	6
闽南科技学院	8	3	3
泉州职业技术大学	13	4	5
黎明职业大学	10	3	4
泉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6	2	2
泉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12	4	5
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10	3	4
泉州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6	2	2
福建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3	1	1
泉州纺织服装职业学院	13	4	5
泉州华光职业学院	19	6	8
泉州轻工职业学院	15	5	6
泉州海洋职业学院	21	7	8
泉州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5	2	2
总计	232	77	93

附件 4

泉州市大中小学 2024—2025 学年新时代三好学生、优秀
学生干部申报对象登记表

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							
姓 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所在学校 班级			党、团、队 员			职务	
获奖情况 (其中应注 明获得相应 表彰时间)							
主要 表现							

中小学 校/高校 院系意 见	盖章 年 月 日
县(市、 区)教育 局/学校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泉州 市 教 育 局 意 见	
备 注	

附件 5

泉州市大中小学 2024—2025 学年新时代
先进班集体申报对象登记表

学 校		(院系) 班级	
班级 人数		班 主 任	
主 要 事 迹			
中小学校/高校院系意 见	县(市、区)教育局/高校 学校意见	泉州市教育局意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6

泉州市大中小学 2024—2025 学年新时代三好学生、优秀 学生干部申报对象花名册

推荐单位（盖章）：

类别:

[illegible]

备注：此表为三好学生和优秀学生干部使用，请按类别、学段分别填写。

附件 7

泉州市大中小学2024—2025学年新时代先进班集体申报
对象花名册

推荐单位（盖章）：

序号	县（市、区） /市直/高校	学校名称	班 级	班级人数	班主任
示例	鲤城区	×××学校	×年×班	××	×××

备注：此表请按学段分别填写。

抄送：省教育厅思政处。

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5 年 6 月 5 日印发
